

新密市教育局白寨一初中等 19 所学校变压器
升级改造项目
(B包)
招 标 文 件

采购编号：新密公开采购-2021-78



采 购 人：新密市教育局

采购代理机构：郑州汇昌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 二 0 二 一 年 九 月

目 录

| | |
|---|----|
| 第一卷..... | 1 |
| 第一章招标公告..... | 2 |
|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 | 7 |
|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7 |
| 1. 总则..... | 12 |
| 1.1 招标项目概况..... | 12 |
| 1.2 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 12 |
| 1.3 招标范围、监理服务期限、质量控制目标、安全控制目标、工期控制目标..... | 12 |
|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 12 |
| 1.5 费用承担..... | 13 |
| 1.6 保密..... | 13 |
| 1.7 语言文字..... | 13 |
| 1.8 计量单位..... | 13 |
| 1.9 踏勘现场..... | 13 |
| 1.10 投标预备会..... | 14 |
| 1.11 分包..... | 14 |
| 1.12 响应和偏差..... | 14 |
| 2. 招标文件..... | 14 |
|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 14 |
|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 14 |
|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 15 |
| 2.4 招标文件的异议..... | 15 |
| 3. 投标文件..... | 15 |
|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 15 |
| 3.2 投标报价..... | 15 |
| 3.3 投标有效期..... | 16 |
| 3.4 投标保证金（本项目不适用）..... | 16 |
| 3.5 资格审查资料..... | 16 |
| 3.6 备选投标方案..... | 17 |
|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 17 |
| 4. 投标..... | 17 |
| 4.1 J 电子投标文件要求..... | 18 |
|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 18 |
|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 18 |
| 5. 开标..... | 18 |
|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 18 |
| 5.2 开标程序..... | 18 |
| 5.3 开标异议..... | 18 |
| 6. 评标..... | 18 |
| 6.1 评标委员会..... | 19 |
| 6.2 评标原则..... | 19 |
| 6.3 评标..... | 19 |
| 7. 合同授予..... | 19 |
| 7.1 中标候选人公示..... | 19 |
| 7.2 评标结果异议..... | 19 |
| 7.3 中标候选人履约能力审查..... | 19 |

| | |
|-----------------------------|----|
| 7.4 定标..... | 20 |
| 7.5 中标通知..... | 20 |
| 7.6 履约保证金（不适用于本项目）..... | 20 |
| 7.7 签订合同..... | 20 |
| 8. 纪律和监督..... | 20 |
| 8.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 20 |
| 8.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 20 |
| 8.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 21 |
| 8.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 21 |
| 8.5 投诉..... | 21 |
| 9. 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 | 21 |
|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 21 |
| 第三章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 27 |
| 评标办法前附表..... | 27 |
| 1. 评标方法..... | 31 |
| 2. 评审标准..... | 31 |
| 2.1 初步评审标准..... | 31 |
|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 31 |
| 3. 评标程序..... | 31 |
| 3.1 初步评审..... | 31 |
| 3.2 详细评审..... | 32 |
|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 | 32 |
| 3.4 评标结果..... | 32 |
| 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 | 34 |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 35 |
| 第二部分 通用条件..... | 36 |
| 第三部分 专用条件..... | 37 |
| 第五章委托人要求..... | 46 |
| 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 49 |
|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50 |
| （一）投标函..... | 50 |
| （二）投标函附录..... | 51 |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52 |
| 三、授权委托书..... | 53 |
| 四、中标服务费承诺书..... | 54 |
| 五、资格审查资料..... | 55 |
| 六、监理大纲..... | 63 |
| 七、其他资料..... | 64 |

第一卷

第一章 招标公告

新密市教育局白寨一初中等 19 所学校变压器升级改造项目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新密市教育局白寨一初中等 19 所学校变压器升级改造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新密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电子招标文件（egp 格式文件）；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1 年 10 月 20 日 10 点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采购项目名称：新密市教育局白寨一初中等 19 所学校变压器升级改造项目
2. 采购项目编号：新密公开采购-2021-78
3. 项目预算金额：616.624436 万元

最高限价：616.624436 万元

| 序号 | 包号 | 包名称 | 预算（万元） | 最高限价（万元） |
|----|-----|---|------------|------------|
| 1 | A 包 | 白寨一初中等 19 所学校变压器升级改造 | 610.624436 | 610.624436 |
| 2 | B 包 | 白寨一初中等 19 所学校变压器升级改造 交货安装期及质保期 监理 | 6 | 6 |

4. 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4.1 采购内容：新密市白寨一初中等 19 所学校更新配备 19 台变压器，其中：630KVA 箱式独立变压器 1 台，500KVA 箱式独立变压器 3 台，400KVA 箱式独立变压器 3 台，250KVA 箱式独立变压器 1 台，400KVA 台架式独立变压器 4 台，250KVA 台架式独立变压器 4 台，200KVA 台架式独立变压器 3 台。

4.2 标段划分及招标范围：

A 包：白寨一初中等 19 所学校变压器升级改造

B 包：白寨一初中等 19 所学校变压器升级改造交货安装期及质保期监理

4.3 交货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25 日历天

4.4 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4.5 质量标准：合格

4.6 质保期：一年

4.7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4.8 合同履行期限：同交货期

4.9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4.10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 资质要求：

3.1 A 包具备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或输（送）变电工程专业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并同时具备承装四级、承修四级、承试四级及以上电力设施许可证，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2 B 包投标人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工程监理综合资质或电力工程专业监理乙级资质；拟派项目总监具有市政公用工程或电力工程专业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

3.3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招标代理机构将在 2021 年 10 月 20 日 10 时 00 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在开标后查询投标人信用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拒绝参与本项目招标活动；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将同招标文件等资料一同归档保存；

3.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同一标项目投标；【提供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查询打印的相关材料并加盖公章（需包含公司基本信息、股东信息及股权变更信息）】；

三、获取招标文件

1. 时间：2021 年 09 月 30 日至 2021 年 10 月 12 日，每天上午 00: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新密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官网 <http://www.xmggzy.cn>；

3. 方式：潜在投标人登录新密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官网，凭数字认证证书（CA）即可下载电子招标文件（egp 格式文件），纸质招标文件不再出售。投标人未按规定下载电子招标文件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4. 售价：0 元

四、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1 年 10 月 20 日 10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新密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系统。逾期上传或未上传指定位置的投标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1 年 10 月 20 日 10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新密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三开标室。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郑州市政府采购网》、《新密市政府采购网》、《新密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上发布媒介上发布。

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2021 年 09 月 30 日至 2021 年 10 月 12 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落实节约能源、保护环境、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等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2.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方式，投标人只需要递交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投标人应当在开标会议开始时间前，登录开标会议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会议活动并进行电子版投标文件解密。解密时间 40 分钟。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采购人：新密市教育局

地址：新密市北密新路 9 号

联系人：肖老师

电 话： 0371-56519567

采购代理机构：郑州汇昌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新密市青屏街办事处溱水路 809 号

联系人：陈女士

电 话：13383710788

监督单位：新密市教育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1018300530744X5

监督人：李星帅

监督电话：18624927388

新密市教育局

2021 年 09 月 29 日

温馨提示：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交易项目，请认真阅读招标文件，并注意以下事项：

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规定下载、制作、提交电子投标文件。

2. 电子文件下载、制作、递交期间和开标（电子投标文件的解密）环节，投标人须使用 CA 数字证书（CA 数字证书必须在有效期内）。

3. 电子投标文件的制作。

3.1 投标人登录新密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在“组件下载”中下载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及其他相关软件，并按招标文件要求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电子投标文件的制作，请参考《全流程电子化交易项目投标人操作手册（投标人）》，或直接访问 <http://www.xmeggzy.cn/zcsc/17438.jhtml>。

3.2 投标人须将招标文件要求的资质、业绩、荣誉及相关人员证明材料等资料原件扫描件（或图片）制作到所提交的电子投标文件中。

3.3 投标人对同一项目多个标段进行投标的，应分别下载所投标段的招标文件，按标段分别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并按招标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投标人电子印章和法定代表人电子印章**。

一个标段对应生成一个文件夹（名字为：**xxxx 项目 xx 标段**），其中包含 2 个文件和 1 个文件夹。后缀名为“.file”的文件为电子投标文件

4. 电子投标文件的提交

4.1 电子投标文件应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至新密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指定位置。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并预留技术处理和上传数据所需时间。

4.2 投标人对同一项目多个标段进行投标的，电子投标文件应按标段分别提交。

4.3 **电子投标文件成功提交后，投标人应打印“电子投标文件提交回执单”，开标携带。**

4.4 投标人开标当天应携带 CA 按开标程序现场解密电子投标文件。

5. 评标依据

5.1 采用全流程电子化交易评标时，评标委员会以电子投标文件为依据评标。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条款号 | 条款名称 | 编列内容 |
|-------|-------------------|---|
| 1.1.2 | 招标人 | 招标人：新密市教育局 联系地址：河南新密市北密新路9号 联系人：肖先生 联系电话：0371-56519567 |
| 1.1.3 | 招标代理机构 | 招标代理机构：郑州汇昌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河南省新密市青屏街办事处溱水路809号 联系人：陈女士 电 话：13383710788 |
| 1.1.4 | 招标项目名称 | 新密市教育局白寨一初中等 19 所学校变压器升级改造项目 |
| 1.1.5 | 项目建设地点 | 新密市境内 |
| 1.2.1 | 资金来源及比例 | 财政资金 |
| 1.2.2 | 资金落实情况 | 已落实 |
| 1.3.1 | 招标范围 | 白寨一初中等 19 所学校变压器升级改造交货安装期及质保期 监理 |
| 1.4.1 | 投标人资质条件、 能力、信誉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资质条件： B包投标人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工程监理综合资质或电力工程专业监理乙级资质； 项目总监资格： 拟派项目总监具有市政公用工程或电力工程专业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 6、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

| | | |
|--------|----------------|---|
| 1.4.2 |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接受 <input type="checkbox"/> 接受，应满足下列要求： |
| 1.9.1 | 踏勘现场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组织 <input type="checkbox"/> 组织，踏勘时间： 踏勘集中地点： |
| 1.10.1 | 投标预备会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召开 <input type="checkbox"/> 召开，召开时间： 召开地点： |
| 1.10.2 | 投标人在投标预备会前提出问题 | / |
| 1.12.3 | 偏差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偏差范围：偏差幅度： |
| 2.1 |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资料 | 招标文件的补充文件（如有） |
| 2.2.1 |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 |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十五日前 投标人认为澄清或修改内容对投标文件编制不构成影响并作出书面承诺，招标人则不再顺延投标截止时间。 |
| 2.2.2 |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澄清 | 时间：招标文件澄清发出之日起 24 小时内 |
| 2.3.1 |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修改 | 时间：招标文件修改发出之日起 24 小时内 |
| 3.1.1 |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资料 | / |
| 3.2.1 | 增值税税金的计算方法 | 符合国家现行规定 |
| 3.2.3 | 报价方式 | 人民币金额 |
| 3.2.4 | 最高投标限价 |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最高投标限价：60000 元。 |
| 3.2.5 |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 | / |
| 3.3.1 | 投标有效期 | 60 日历天 |

| | | |
|-------|-------------------|---|
| 3.4.1 | 投标保证金 | / |
| 3.5 | 资格审查资料的特殊要求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有，具体要求： |
| 3.5.2 | 近年财务状况的年份要求 | 2020 年度或 2021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 |
| 3.5.3 |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的时间要求 | 2018 年 1 月 1 日起至今 |
| 3.5.5 | 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的时间要求 | 2018 年 1 月 1 日起至今 |
| 3.6.1 |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 |
| 3.7.1 | 签字或盖章要求 | 按招标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投标人电子印章和法人电子印章。 |
| 3.7.2 | 投标文件份数 |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壹份（在新密市公共资源中心交易系统指定位置上传） |
| 4.1.1 | 电子投标文件要求 | （1） 投标人登录新密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在组件下载中下载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及其他相关软件，并按招标文件要求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2） 投标人须将招标文件要求的资质、业绩、荣誉及相关人员证明材料等资料原件扫描件（或图片）制作到所提交的电子投标文件中。 （3） 投标人对同一项目多个标段进行投标的，应分别下载所投标段的招标文件，按标段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一个标段对应生成一个文件夹（xxxx 项目 xx 标段），其中包含 2 个文件和 1 个文件夹。后缀名为“.file”的文件用于电子投标使用； |
| 4.2.1 | 投标截止时间 | 2021 年 10 月 20 日 10 时 00 分 |

| | | |
|---------|-----------------|---|
| 5.1 | 开标时间和地点 | 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新密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三开标室 开标顺序：加密投标文件现场解密顺序 |
| 5.2 (4) | 开标程序 | 1. 电子投标文件解密； 2. 开标结束 |
| 6.1.1 |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 评标委员会构成：由招标人代表 1 名及经济、技术专家 4 人共 5 人组成；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开标前在河南省综合评标专家库中抽取 |
| 6.3.2 | 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 | 3 名 |
| 7.1 | 中标候选人公示媒介及期限 | 公示媒介：《河南省政府采购网》、《郑州市政府采购网》、《新密市政府采购网》、《新密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公示期限：3 个工作日 |
| 7.4 |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
| 7.6.1 | 履约保证金 | 是否要求中标人提交履约保证金： <input type="checkbox"/> 要求，履约保证金的形式： 履约保证金的金额：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要求 |
| 9 | 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 |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具体要求：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壹份（投标截止时间前在新密市公共资源中心交易系统指定位置上传） |
| 10 |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 |
| 10.1 | 知识产权 | 构成本招标文件各个组成部分的文件，未经招标人书面同意，投标人不得擅自复印和用于非本招标项目所需的其他目的。招标人全部或者部分使用未中标人投标文件中的技术成果或技术方案时，需征得其书面同意，并不得擅自复印或提供给第三人。 |
| 10.2 | 重新招标的其他情形 | 除投标人须知正文第8条规定的情形外，除非已经产生中标候选人，在投标有效期内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少于三个 |

| | | |
|----------------------------|------|---|
| | | 的，招标人应当依法重新招标。 |
| 10.3 | 同义词语 | 构成招标文件组成部分的“标准条件”、“专用条件”等章节中出现的措辞“委托人”和“监理人”，在招标投标阶段应当分别按“招标人”和“投标人”进行理解。自合同签订项目名称明确为“中共新密市纪委监委业务用房加固维修项目”。 |
| 10.4 | 解释权 | 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条件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招标公告、投标人须知、评标办法、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招标人负责解释。 |
| 10.5 | 其他 | 付款方式：监理付款随施工付款。 |
| | | 招标代理服务费的收取标准及交纳程序：参照原《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文及【国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招标代理收费规定，由中标人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5000.00 元。 |
| | | 招标文件的最终解释权归招标人。 |
| | | 其它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执行。 |
| 为增加地方税收，中标单位原则上在施工地缴纳各种税款。 | | |

1. 总则

1.1 招标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监理进行招标。

1.1.2 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项目建设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6 项目建设规模：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资金来源及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招标范围、监理服务期限、质量控制目标、安全控制目标、工期控制目标

1.3.1 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监理服务期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质量控制目标：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4 安全控制目标：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5 工期控制目标：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招标项目资质条件、项目总监资格和其它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除应符合本章第 1.4.1 项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 联合体各方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并承诺就中标项目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2) 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3)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本招标项目中投标，否则各相关投标均无效。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 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

(3) 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为同一个单位负责人；

- (4) 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存在控股、管理关系；
- (5) 为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
- (6) 为本招标项目的招标代理机构；
- (7) 与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
- (8) 与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存在控股或参股关系；
- (9) 与本招标项目的施工承包人以及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供应商有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
- (10) 被依法暂停或者取消投标资格；
- (11) 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 (12)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 (13) 在最近三年内发生重大监理质量问题（以相关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决定或司法机关出具的有关法律文书为准）；
- (14)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 (15) 法律法规或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1.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否则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招标投标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

1.9.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部分投标人未按时参加踏勘现场的，不影响踏勘现场的正常进行。

1.9.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除招标人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

失。

1.9.4 招标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工程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招标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10 投标预备会

1.10.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投标预备会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投标预备会，澄清投标人提出的问题。

1.10.2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将提出的问题按要求格式发送至电子标书系统，以便招标人澄清。

1.10.3 投标预备会后，招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将对投标人所提问题的澄清，按要求发布至电子标书系统投标人可自行下载。该澄清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11 分包

本项目严禁分包。

1.12 响应和偏差

1.12.1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满足性或更有利于招标人的响应，否则，投标人的投标将被否决。实质性要求和条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2.2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监理大纲等内容以对招标文件作出响应。

1.12.3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允许投标文件偏离招标文件某些要求的，偏差应当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偏差范围和幅度。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书）；
- (2) 投标人须知；
- (3) 评标办法；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投标文件格式；

根据本章第 1.10 款、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有疑问，应在投标人须知前

附表规定的时间前及时将疑问按要求格式发送至电子标书系统，以便招标人澄清。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按要求发布至电子标书系统投标人可自行下载，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在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招标人可以以补充文件的方式修改招标文件，并按要求发布至电子系统投标人可自行下载。如果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4 招标文件的异议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 10 日前以书面形式提出。招标人将在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答复；作出答复前，将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 (1)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3) 授权委托书；；
- (4) 监理报酬清单；
- (5) 资格审查资料；
- (6) 监理大纲；
- (8) 其他资料。

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作出的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澄清确认，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1.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或投标人没有组成联合体的，投标文件不包括本章第 3.1.1 (3) 目所指的联合体协议书。

3.1.3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未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文件不包括本章第 3.1.1(4) 目所指的投标保证金。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报价应包括国家规定的增值税税金，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增值税税金按一般计税方法计算。投标人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在投标函中进行报价并填写监理报酬清单。

3.2.2 投标人应充分了解该项目的总体情况以及影响投标报价的其他要素。

3.2.3 本项目的报价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2.4 招标人设有最高投标限价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最高投标限价，最高投标限价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载明。

3.2.5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3 投标有效期

3.3.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有效期为 60 日历天。

3.3.2 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应承担招标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3.3.3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应予以书面答复，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及以现金或者支票形式递交的投标保证金的银行同期存款利息。

3.4 投标保证金（本项目不适用）

3.4.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的同时，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形式和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规定的投标保证金格式递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境内投标人以现金或者支票形式提交的投标保证金，应当从其基本账户转出并在投标文件中附上基本账户开户证明。联合体投标的，其投标保证金可以由牵头人递交，并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3.4.2 投标人不按本章第 3.4.1 项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评标委员会将否决其投标。

3.4.3 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5 日内退还；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应当在书面合同签订之日起 5 日内退还。

3.4.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 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

(2)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订立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3) 发生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情形。

3.5 资格审查资料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应按下列规定提供资格审查资料，以证明其满足本章第 1.4 款规定的资质、财务、业绩、信誉等要求。

3.5.1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应附投标人营业执照和组织机构代码证的复印件（按照“三证合一”或“五证合一”登记制度进行登记的，可仅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投标人监理资质证书副本等材料的复印件。

3.5.2 “近年财务状况表”应附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复印件，具体年份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5.3 “近年完成的类似监理项目情况表”应附合同协议书复印件；具体时间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3.5.4 “正在监理和新承接的项目情况表”应附合同协议书复印件。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3.5.5 “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应说明投标人败诉的监理合同的相关情况（格式自拟），具体时间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5.6 “拟委任的主要人员汇总表”应填报满足本章第 1.4.1 项规定的总监理工程师和其他主要人员的相关信息。“主要人员简历表”中总监理工程师应附身份证、学历证、注册监理工程师执业证书、劳动合同和社保缴费证明复印件，管理过的项目业绩须附合同协议书复印件；其他主要人员应附身份证、学历证（若有）、职称证（若有）、有关证书（若有）和劳动合同复印件。

3.6 备选投标方案

3.6.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允许外，投标人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否则其投标将被否决。

3.6.2 允许投标人递交备选投标方案的，只有中标人所递交的备选投标方案方可予以考虑。评标委员会认为中标人的备选投标方案优于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的投标方案的，招标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投标方案。

3.6.3 投标人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投标报价，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一个报价，但同时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监理方案的，视为提供备选方案。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3.7.1 投标文件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投标函附录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招标人的承诺。

3.7.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监理服务期限、投标有效期、委托人要求、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7.3 投标人登录新密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在“组件下载”中下载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及其他相关软件，并按招标文件要求制作电子投标文件。电子投标文件的制作，请参考《全流程电子化交易项目投标人操作手册（投标人）》，或直接访问 <http://www.xmeggzy.cn/zcsc/17438.jhtml>。

4. 投标

4.1 电子投标文件要求

4.1.1 电子投标文件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1.2 投标文件封套上应写明的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1.3 未按本章第 4.1.2 项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4.2.2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3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4.2.4 招标人收到投标文件后，向投标人出具签收凭证。

4.2.5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但应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

4.3.2 投标人修改或撤回已递交投标文件的书面通知应按照本章第 3.7.3 (A) 项的要求签字或盖章。招标人收到书面通知后，向投标人出具签收凭证。

4.3.3 投标人撤回投标文件的，招标人自收到投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 5 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

4.3.4 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的投标文件应按照本章第 3 条、第 4 条的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并标明“修改”字样。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招标人在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公开开标。

5.2 开标程序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1) 电子投标文件解密；

(2) 开标结束；

5.3 开标异议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并制作记录。

6. 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或其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熟悉相关业务的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投标人或投标人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 (5) 与投标人有其他利害关系。

6.1.3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成员有回避事由、擅离职守或者因健康等原因不能继续评标的，招标人有权更换。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作出的评审结论无效，由更换后的评标委员会成员重新进行评审。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6.3.1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6.3.2 评标完成后，评标委员会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 合同授予

7.1 中标候选人公示

招标人在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3 日内，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公示媒介和期限公示中标候选人，公示期 3 个工作日。

7.2 评标结果异议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提出。招标人将在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答复；作出答复前，将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7.3 中标候选人履约能力审查

中标候选人的经营、财务状况发生较大变化或存在违法行为，招标人认为可能影响其履约能力的，将在发出中标通知书前提请原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标准和方法进

行审查确认。

7.4 定标

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招标人或招标人授权的评标委员会依法确定中标人。

7.5 中标通知

在本章第 3.3 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招标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

7.6 履约保证金（不适用于本项目）

7.6.1 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金额和招标文件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的或者事先经过招标人书面认可的履约保证金格式向招标人提交履约保证金。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履约保证金为中标合同金额的 10%。联合体中标的，其履约保证金以联合体各方或者联合体中牵头人的名义提交。

7.6.2 中标人不能按本章第 7.6.1 项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视为放弃中标，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7 签订合同

7.7.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招标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7.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或者在签订合同时向中标人提出附加条件的，招标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7.7.3 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就中标项目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8. 纪律和监督

8.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露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8.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

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8.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8.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8.5 投诉

8.5.1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招标投标活动不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可以自知道或者应当知道之日起 10 日内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8.5.2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开标和评标结果提出投诉的，应当按照投标人须知第 2.4 款、第 5.3 款和第 7.2 款的规定先向招标人提出异议。异议答复期间不计算在第 8.5.1 项规定的期限内。

9. 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

本招标项目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附件二：问题澄清通知

问题澄清通知

(编号：_____)

_____ (投标人名称)：

评标委员会对你方的投标文件进行了仔细的审查，现需你方对下列问题以书面形式予以澄清、说明或补正：

1.

2.

请将上述问题的澄清、说明或补正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时前递交至
(详细地址)或传真至_____ (传真号码)或通过下载招标文件的电子招标交易平台
上传。采用传真方式的，应在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时前将原件递交至
(详细地址)。

评标委员会授权的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_____ (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三：问题的澄清

问题的澄清

(编号：_____)

评标委员会：

问题澄清通知（编号：_____）已收悉，现澄清、说明或补正如下：

1.

2.

.....

上述问题澄清、说明或补正，不改变我方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构成我方投标文件的组

成部分。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五：确认通知

确认通知

_____（招标人名称）：

你方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发出的_____（项目名称）
监理标段招标关于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的通知，我方已于日收到。

特此确认。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第三章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

| 条款号 | | 评审因素 | 评审标准 |
|-------|---------|---------------|---|
| 1 | 评标方法 | 中标候选人排序方法 | 综合得分由高到低依次排序 |
| 2.1.1 | 形式评审标准 | 投标人名称 |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一致 |
| | |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签字盖章 | 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和加盖单位章。由法定代表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由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授权委托书，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应符合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规定 |
| | | 投标文件格式 | 符合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规定 |
| 2.1.2 | 资格评审标准 | 营业执照 | 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
| | | 资质要求 |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4.1 项规定 |
| | | 项目总监要求 |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4.1 项规定 |
| | | 其他要求 |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4.1 项规定 |
| 2.1.3 | 响应性评审标准 | 投标报价 |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2 款规定 |
| | | 投标内容 |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3.1 项规定 |
| | | 监理服务期限 |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3.2 项规定 |
| | | 质量控制目标 |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3.3 项规定 |
| | | 投标有效期 |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3.1 项规定 |
| | | 投标保证金 |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4.1 项规定 |
| | | 监理大纲 | 符合第五章“委托人要求”中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

| 条款号 | 条款内容 | 编列内容 |
|--------------|-------------------------------|---|
| 2.2.1 | 分值构成 (总分 100 分) | 投标报价：30 分 监理大纲部分：50 分 企业实力：8 分 其他评分因素：12 分 |
| 2.2.2 |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 | 超过招标控制价的投标报价招标人不予接受，按无效标处理。 评标基准价计算公式为：评标基准价=招标控制价×50%+所有有效投标人投标报价的算术平均值×50% |
| 2.2.3 |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 | $\text{偏差率} = 100\% \times (\text{投标人报价} -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评标基准价}$ |
| 2.2.4 (1) | 投标报价评分标准 (30分) | 投标报价与评标基准价相等时得满分30分； 投标报价高于评标基准价时，按每高1%在30分上扣2分的比例进行扣分，扣完为止； 投标报价低于评标基准价时，按每低1%在30分上扣1分的比例进行扣分，扣完为止； 注：分值计算保留两位小数。 |
| 2.2.4 (2) | 监理大纲 评分 标准 (50 分) | (1) 有现场监理组织结构图的得 0.5 分，组织结构设置中考虑到公司对现场监理部监督管理的加 0.5 分；此项最多得 1 分。 (2) 有明确的各级监理人员（包括总监理工程师、总监代表、专业监理工程师、监理员及安全员）岗位职责，得 4 分，缺一个岗位职责扣 1 分，此项扣完为止。 (3) 有监理人员的职业道德和纪律规定的得 0.5 分，有得力可行的相应奖罚措施的加 0.5 分；此项最多得 1 分。 (4) 监理部成员中具有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资格的，每一人加 2 分，最多 4 分。 注：计分以投标文件中复印件为准。 |
| | 保证旁站监理 措施 (5分) | 旁站监理部位（过程）设置合理；2-5分 |
| | 质量控制的措 施和方法 (10分) | (1) 有对质量目标的理解和实现质量目标可行性论述；1-2分 (2) 有事前质量控制措施和方法；1-2分 (3) 有原材料质量控制的措施和方法；1-2分 |

| | | | |
|--------------|--------------|--|---|
| | | | <p>(4) 有事中质量控制措施和方法；1-2 分</p> <p>(5) 有事后质量控制措施和方法。1-2分</p> |
| | | 工期控制的措施和方法 (4分) | <p>(1) 有对实现工期目标可行性论述；0-1 分</p> <p>(2) 有进度控制的监理工作内容、程序、方法和措施；0-1 分</p> <p>(3) 进度控制的监理措施详细，技术措施、组织措施、经济措施、合同措施齐全。1-2分</p> |
| | | 投资控制的措施和方法 (4分) | <p>(1) 有施工阶段投资控制的监理工作方法和措施：监理措施详细，技术措施、组织措施、经济措施、合同措施齐全；0-2 分</p> <p>(2) 有工程变更、费用索赔的管理方法；1-2分</p> |
| | | 文明、安全控制的措施和方法 (4分) | <p>(1) 有文明、安全的监理工作方法和措施；1-2 分</p> <p>(2) 监理措施详细，技术措施、组织措施、经济措施、合同措施齐全；1-2分</p> |
| | | 合同管理、信息管理的措施和方法 (4分) | <p>(1) 有合同、信息管理的监理工作原则、程序和方法；0-2 分</p> <p>(2) 合同、信息管理的监理措施合理齐全、针对性强；0-2 分</p> |
| | | 工作协调的措施和方法 (4分) | <p>(1) 有项目工作协调的工作内容、原则和程序；1-2 分</p> <p>(2) 有项目工作协调的工作方法和措施：监理措施详细，技术措施、组织措施、经济措施、合同措施齐全。1-2 分</p> |
| | | 监理部投入的设备 (5分) | <p>能有效保证质量监控的经纬仪、水准仪、监理管理软件、计算机、打印机、复印机等设备齐全者得 5 分，缺 1 项扣 1 分，扣完为止。</p> |
| 2.2.4 (3) | 企业实力 (8分) | <p>投标人通过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环境管理体系、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者，得 6 分；未提供的每少一项扣 2 分，扣完为止。</p> <p>注：计分以投标文件中复印件为准。</p> <p>投标人信用等级为 AAA、AA、A 的加 2 分，信用等级为 A 以下或未提供的均不加分；</p> <p>注：河南省供应商所提供的信用评估报告，应是在工商部门注册并在河南省信用建设促进会备案认可的信用评级机</p> | |

| | | |
|---|---------------------------|--|
| | | <p>构出具的信用评估报告。外省供应商应提供经省级以上社会信用管理部门备案认可的信用评级机构出具的信用评估报告，同时出具信用评级机构相应的资质材料。信用等级须提供网上查询页。</p> |
| <p>2.2.4 (4)</p> | <p>其他因素评分标准 (12分)</p> | <p>1、企业在工期、质量、成本控制方面的服务承诺及措施（0-3分） 2、企业在人员、管理、技术等方面的实质性优惠及服务承诺；（0-3分） 3、企业在安全文明施工管理及施工现场扬尘治理等方面的合理化建议；（0-4分） 4、保修阶段服务承诺。（0-2分）</p> |
| <p>备注：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报价、监理大纲、企业实力、其他因素得分进行汇总，计算过程中评委个人分值按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最终结果按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以各评标委员会打分的算术平均值作为该投标人的最终得分。</p> | | |

1.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估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或根据招标人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但投标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也相等的，以监理大纲得分高的优先；如果监理大纲得分也相等，按照评标办法前附表的规定确定中标候选人顺序。

2. 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2.1.1 形式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2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

(1) 投标报价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 监理大纲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企业实力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4) 其他评分因素：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3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4 评分标准

(1) 投标报价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 监理大纲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企业实力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4) 其他因素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评标程序

3.1 初步评审

3.1.1 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投标人提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规定的有关证明和证件的原件，以便核验。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2.1 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3.1.2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1) 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或者对招标文件的偏差超出招标文件规定的偏差范围或最高项数；

(2) 有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

3.1.3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及其他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并要求投标人书面澄清确认。投标人拒不澄清确认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1)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 总价金额与单价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2 详细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1) 按本章第 2.2.4 (1)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投标报价计算出得分 A；

(2) 按本章第 2.2.4 (2)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监理大纲部分计算出得分 B；

(3) 按本章第 2.2.4 (3)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企业实力部分计算出得分 C；

(4) 按本章第 2.2.4 (4)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其他部分计算出得分 D。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投标人得分=A+B+C+D。

3.2.4 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并否决其投标。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

3.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澄清、说明或补正应以书面方式进行。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或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且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并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4 评标结果

3.4.1 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外，评标委员会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并标明排序。

3.4.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

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

说明：

市政工程等工程监理项目招标可以使用《建设工程监理合同（示范文本）》（GF-2012-0202）。

第一部分 协议书

(仅供参考, 以实际签订为准)

委托人(全称): 新密市教育局

监理人(全称): 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 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 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 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2. 工程地点:;
3. 工程内容:;

二、词语限定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
3. 投标文件;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6. 附录, 即:

附录 A 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 B 委托人派遣的人员和提供的房屋、资料、设备

本合同签订后, 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总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 _____, 身份证号码: _____, 注册号: _____。

五、签约酬金

签约酬金: _____。

包括:

1. 监理酬金: _____。
2. 相关服务酬金: _____。

其中:

(1) 勘察阶段服务酬金: _____。

(2) 设计阶段服务酬金：_____。

(3) 保修阶段服务酬金：_____。

(4) 其他相关服务酬金：_____。

六、期限

1. 监理期限：

自_____年___月___日始，至_____年___月___日止。

2. 相关服务期限：

(1) 勘察阶段服务期限自_____年___月___日始，至_____年___月___日止。

(2) 设计阶段服务期限自_____年___月___日始，至_____年___月___日止。

(3) 保修阶段服务期限自_____年___月___日始，至_____年___月___日止。

(4) 其他相关服务期限自_____年___月___日始，至_____年___月___日止。

七、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资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2. 订立地点：_____。

3. 本合同一式捌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肆份。

委托人：_____（盖章）

监理人：_____（盖章）

住所：_____

住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

的代理人：（签字）_____

的代理人：（签字）_____

经办人：_____

经办人：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账号：_____

电话：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传真：_____

电子邮箱：_____

电子邮箱：_____

第二部分 通用条件

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和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共同颁布的《建设工程委托监理合

同（示范文本）》（GF—2012—0202）

第三部分 专用条件

1. 定义与解释

1.2 解释

1.2.1 本合同文件除使用中文外，还可用____/_____。

1.2.2 约定本合同文件的解释顺序为：参照通用条款。

2. 监理人义务

2.1 监理的范围和内容

2.1.1 监理范围包括：中共新密市纪委业务用房加固维修等工程施工及缺陷责任期内的全过程监理工作。

2.1.2 监理工作内容还包括：四控两管一协调：参加由建设单位组织的与工程有关的各项会议；对承包人提交的工程开工报告、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方案、各种计划、安全施工保证措施等进行审查、批准；签批工程材料计划单；督促、检查承包人严格执行建设工程施工合同，按国家现行工程技术规范、标准、规程、强制性质量控制标准、企业标准和设计要求施工，控制工程质量；督促承包人落实施工安全文明保证措施；对工程材料、设备组织验收；组织分项工程和隐蔽工程的检查、验收；按要求组织召开工程例会；负责施工现场签证；签发工程付款凭证；工程暂停及复工审批、工程变更管理、费用索赔处理、工程延期及延误处理、合同争议调解；督促、审核承包人整理合同文件和技术档案资料；参与由委托人组织的综合验收并按规定向委托人办理工程移交；审核竣工工程主要材料消耗量及工程施工、材料结算。

2.2 监理与相关服务依据

2.2.1 监理依据包括：

(1) 国家和地方现行的有关工程建设及监理的法律、法规、规范和标准及郑州市自来水总公司有关企业、技术标准和管道、工程等技术及验收标准；

(2) 与本工程有关的标准；

(3) 本工程设计及有关文件（包括图纸、技术说明、标准图集、设计变更等）；

(4) 本合同及委托人与第三方签订的与实施工程有关的其他合同。

2.2.2 相关服务依据包括：_____ / _____。

2.3 项目监理机构和人员

2.3.4 更换监理人员的其他情形：_____ / _____。

2.4 履行职责

2.4.3 对监理人的授权范围：

在涉及工程延期____/____天内和（或）金额____/____万元内的变更，监理人不需请示委托人即可向承包人发布变更通知。

2.4.4 监理人有权要求承包人调换其人员的限制条件： 发生时与业主代表协商解决。

2.5 提交报告

监理人应提交报告的种类(包括监理规划、监理月报及约定的专项报告)、时间和份数：监理人应在合同签订之日起 15 日历天内向委托人提交二份针对本工程的监理规划及细则；监理人每月 25 日向委托人提交二份监理月报；专项报告按照委托人要求的时间及份数提交。

2.7 使用委托人的财产

附录 B 中由委托人无偿提供的房屋、设备的所有权属于：_____ / _____。

监理人应在本合同终止后____/____天内移交委托人无偿提供的房屋、设备，移交的时间和方式为：_____ / _____。

3. 委托人义务

3.4 委托人代表

委托人代表为：_____。

3.6 答复

委托人同意在5天内，对监理人书面提交并要求做出决定的事宜给予书面答复。

4. 违约责任

4.1 监理人的违约责任

4.1.1 监理人赔偿金额按下列方法确定：_____。

4.2 委托人的违约责任

⑤ 发包人在验收过程中发现消防栓没有按规范要求进行安装且无变更手续等情况的。

(2) 委托人在检查过程中发现下列情况的，每发生一次合同价格下调 0.1 个百分点：

① 监理人应在合同签订之日起 15 日历天内向委托人提交二份针对本工程的监理规划及细则；

② 监理人每月 25 日没有向委托人提交二份监理月报。

③ 施工现场与郑州市相关管理规定要求相差甚远的；

④ 因监理人原因，造成施工资料未按合同约定时间签认；

⑤ 因监理人原因造成工程延期；

⑥ 无特殊原因且未经委托人同意更换总监代表。

(3) 本合同单项工程由委托方以监理委托书的形式确定，单项工程的开工建设时间依据委托人的施工安排确定，同一时期内同时实施的单项工程数量随机。

(4) 总监理工程师应按照监理规范完成不得委托他人完成的工作，并驻工地不少于五天。

(5) 委托人向监理人提供的设计资料中所涉及的图集及规范等由监理人自备。

(6) 监理人必须在发生前将与本项目有关的工程变更通知委托人；委托人与监理人之间关于本项目的口头商定、往来信函、传真和电子邮件等对该项目均有效，除正式文件外，其他形式的联系应在发生后三十六小时内形成正式文件，并最终正式文件为准。

(7) 由于不可抗拒的原因导致工程停建或解除监理合同的，双方应按实际完成的合格工程量核定监理报酬，并按照多退少补的原则进行结算。

(8) 监理人必须监督施工单位严格按施工合同约定的工期组织施工。

(9) 监理人在监理过程中，发现施工单位未按工程报验程序办理监理验收、审批手续的，监理方有权建议对施工单位进行经济性处罚，并报委托人批准后在同期支付施工单位工程进度款中扣除。

(10) 监理人应依据施工合同相应条款和有关文件认真审核并签发施工进度款拨付通

知。

(11) 监理人应对本工程制定出相应的安全措施，对职工、施工单位人员进行安全教育，凡因违反安全措施而造成罚款、人身伤害之事故或伤害他人事故均与招标人无关。

附录 A 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A-1 勘察阶段：_____ / _____

_____。

A-2 设计阶段：_____ / _____

_____。

A-3 保修阶段：

1、监理单位应依据委托监理合同约定的工程质量保修期监理工作的时间、范围和
内容开展工作。

2、承担质量保修期监理工作时，监理单位应安排监理人员对建设单位提出的工程
质量缺陷进行检查和记录，对承包单位进行修复的工程质量进行验收，合格后予以签认。

3、监理人员应对工程质量缺陷原因进行调查分析并确定责任归属，对非承包单位
原因造成的工程质量缺陷，监理人员应核实修复工程的费用和签署工程款支付证书，并报
建设单位。

A-4 其他（专业技术咨询、外部协调工作等）：外部关系的协调由委托人负责，
监理人协助委托人协调外部关系并提供相应的技术支持文件。

附录 B 委托人派遣的人员和提供的房屋、资料、设备

B-1 委托人派遣的人员

| 名称 | 数量 | 工作要求 | 提供时间 |
|-----------|----|------|------|
| 1. 工程技术人员 | | | |
| 2. 辅助工作人员 | | | |
| 3. 其他人员 | | | |
| | | | |

B-2 委托人提供的房屋

| 名称 | 数量 | 面积 | 提供时间 |
|-----------|----|----|------|
| 1. 办公用房 | | | |
| 2. 生活用房 | | | |
| 3. 试验用房 | | | |
| 4. 样品用房 | | | |
| | | | |
| 用餐及其他生活条件 | | | |

B-3 委托人提供的资料

| 名称 | 份数 | 提供时间 | 备注 |
|------------------|----|---------------|---------|
| 1. 工程立项文件 | | | |
| 2. 工程勘察文件 | | | |
| 3. 工程设计及施工图纸 | | 工程开工前 10 个工作日 | |
| 4. 工程承包合同及其他相关合同 | | 工程开工前 10 个工作日 | |
| 5. 施工许可文件 | | | |
| 6. 其他文件 | | 工程开工前 10 个工作日 | 承包人投标文件 |
| | | | |

B-4 委托人提供的设备

| 名称 | 数量 | 型号与规格 | 提供时间 |
|------------|----|-------|------|
| 1. 通讯设备 | | | |
| 2. 办公设备 | | | |
| 3. 交通工具 | | | |
| 4. 检测和试验设备 | | | |
| | | | |

第二卷

第五章 委托人要求

一、监理的范围

白寨一初中等 19 所学校变压器升级改造交货安装期及质保期监理。

二、监理工作内容：

1、审查白寨一初中等 19 所学校变压器升级改造交货安装使用的原材料、半成品、成品、构配件、设备的质量及出厂合格证明、检测报告、复验报告；

2、控制工程施工质量，签认隐蔽工程记录，验收分项分部工程质量，对签认的质量资料负责，签发停工、复工通知单。参与工程质量事故的分析及处理，监督事故处理方案的实施；

3、编制投资控制计划，复核已完成工程量，签署工程付款凭证；

4、分阶段进行进度控制，及时提出调整意见；

5、编制监理月报、监理工作阶段总结；

6、编制监理工作最终总结；

7、质保期内的回访服务。

三、监理服务目标

1、人员配备要求

投入本项目的监理人员必须为本企业的正式员工，总监须提供注册证、职称证、劳动合同其他监理人员须提供岗位证复印件（各专业人员可根据进度及招标单位要求派驻现场，应满足施工时监理人员旁站监理的要求）。

监理服务期限内对服务范围执行《建设工程监理规范》（GB50319-2013）等有关规定展开工作，要求全程做周报。

工程前期：①编制项目任务书和具体实施方案；②制定项目监理质量目标计划书；③制定本项目监理工期控制进度图；④制定本项目投资控制目标计划书。

施工阶段：①按投标承诺派驻各专业监理人员，按投标承诺和进度要求为现场专业监理人员提供设备及办公、生活条件；②协助发包人编写开工报告，并协助办理开工手续，并在 2 日内编写会议纪要及完成会签，了解设计意图和技术质量标准，找出项目重点、难点，以便采取相应措施；检查工程采用的主要设备及材料是否符合设计要求，严格检查主要材料、构配件、成品、半成品的出厂合格证、材质证明书以及现场抽检试验结果，防止不合格的材料、构配件、半成品等用于工程；⑦组织检查与竣工初验，参与项目单位组织的竣工验收，督促项目单位整理竣工验收资料，并报送有关单位；⑧参与处理质量事故，督促事故处理方案的实施及效果检查；⑨审核提出的进度计划，定期检查和上报实际进度

情况，协助业主对影响进度的因素和原因进行分析，并提出改进建议；保修阶段：监理单位应定期回访。对质量缺陷原因进行调查。

第三卷

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新密市教育局白寨一初中等 19 所学校变压器升级改造项目

监理投标文件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一) 投标函

_____ (招标人名称):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_ (项目名称) 招标项目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 愿意以人民币 (大写) _____ (小写 _____) 的投标总报价, 监理服务期限: _____, 按合同约定完成监理工作。

2. 我方的投标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 (1)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3) 授权委托书;
- (4) 中标服务费承诺书;
- (5) 监理报酬清单;
- (6) 资格审查资料;
- (7) 监理大纲;
- (8) 其他材料

投标文件的上述组成部分如存在内容不一致的, 以投标函为准。

3. 我方承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不撤销投标文件。

4. 如我方中标, 我方承诺:

- (1) 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 (2) 在签订合同时不向你方提出附加条件;
- (3) 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5. 我方在此声明, 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且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6. _____ (其他补充说明)。

投 标 人: 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地 址: _____

网 址: _____

电 话: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 投标函附录

| | | | |
|------------------|------------------------|---------------|--|
| 工程名称 | | | |
| 投 标 人 | | | |
| 监理工作范围 | | | |
| 投标报价 | 大写： _____ 小写： _____ | | |
| 监理服务期限 | | | |
| 质量控制目标 | | | |
| 总监驻工地承诺 | 每周不少于_____天 | | |
| 投标有效期 | _____日历天 | | |
| 监理期平均 监 理 人 数 | | | |
| 项 目 总 监 | | 注册监理工 程师编号 | |
| 备注 | | | |

投标人： 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注：本身份证明需由投标人加盖单位公章。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____年____月____日

三、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递交、撤回、修改（项目名称）监理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注：本授权委托书需由投标人加盖单位公章并由其法定代表人和委托代理人签字。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四、中标服务费承诺书

郑州汇昌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单位在贵公司组织的_____项目招标中若获中标（招标文件编号：_____），我单位保证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同时，按招标文件的规定，以支票或银行转账形式，向贵公司一次性支付应该交纳的中标服务费用。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盖单位章）：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纳税人识别号：_____

开户行：_____ 账户：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承诺日期：_____

五、资格审查资料

| | | | | | | |
|--|-----|--|------|--------|--------|--|
| (一) 基本情况表 | | | | | | |
| 投标人名称 | | | | | | |
| 注册地址 | | | | 邮政编码 | | |
| 联系方式 | 联系人 | | | 电话 | | |
| | 传真 | | | 网址 | | |
| 法定代表人 | 姓名 | | 技术职称 | | 电话 | |
| 技术负责人 | 姓名 | | 技术职称 | | 电话 | |
| 企业监理资质证书 | 类型: | | 等级: | | 证书号: | |
| 质量管理体系证书 (如有) | 类型: | | 等级: | | 证书号: | |
| 营业执照号 | | | | 员工总人数: | | |
| 注册资本 | | | | 其中 | 高级职称人员 | |
| 成立日期 | | | | | 中级职称人员 | |
| 基本账户开户银行 | | | | | 技术人员数量 | |
| 基本账户银行账号 | | | | | 各类注册人员 | |
| 经营范围 | | | | | | |
| 投标人关联企业情况 (包括但不限于与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 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 | | | | | |
| 备注 | | | | | | |

注：投标人应根据投标人须知第 3.5.1 项的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二) 近年财务状况表

投标人应根据投标人须知第 3.5.2 项的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三)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 | |
|--------|--|
| 项目名称 | |
| 项目所在地 | |
| 委托人名称 | |
| 委托人地址 | |
| 委托人电话 | |
| 合同价格 | |
| 监理服务期限 | |
| 监理内容 | |
| 总监理工程师 | |
| 项目描述 | |
| 备注 | |

注：投标人应根据投标人须知第 3.5.3 项的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四) 正在监理和新承接的项目情况表

| | |
|--------|--|
| 项目名称 | |
| 项目所在地 | |
| 委托人名称 | |
| 委托人地址 | |
| 委托人电话 | |
| 合同价格 | |
| 监理服务期限 | |
| 监理内容 | |
| 总监理工程师 | |
| 项目描述 | |
| 备注 | |

(五) 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

注：投标人应根据投标人须知第 3.5.5 项的要求附相关证明材料或自行承诺。

(七) 主要人员简历表

| | | | | | |
|--------|-------------------------|----|--|-----------------|----------|
| 姓名 | | 年龄 | | 执业资格证书(或上岗证书)名称 | |
| 职称 | | 学历 | | 拟在本项目任职 | |
| 工作年限 | | | | 从事监理工作年限 | |
| 毕业学校 | _____年毕业于_____学校_____专业 | | | | |
| 主要工作经历 | | | | | |
| 时间 |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 | | 担任职务 | 委托人及联系电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六、监理大纲

监理大纲应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

- 一、监理工程概况；
- 二、监理范围、监理内容；
- 三、监理依据、监理工作目标；
- 四、监理机构设置（框图）、岗位职责；
- 五、监理工作程序、方法和制度；
- 六、拟投入的监理人员、试验检测仪器设备；
- 七、质量、工期、投资控制、文明、安全、环保监理措施；
- 八、合同、信息管理方案；
- 九、工作协调的措施和方法；
- 十、监理工作重点、难点分析；
- 十一、对本工程监理的合理化建议。

七、其他资料

(一) 承诺书

致：_____（招标人）

我公司承诺不存在以下情况内容：

- (1) 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
- (3) 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为同一个单位负责人；
- (4) 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存在控股、管理关系；
- (5) 为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
- (6) 为本招标项目的招标代理机构；
- (7) 与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
- (8) 与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存在控股或参股关系；
- (9) 与本招标项目的施工承包人以及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供应商有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
- (10) 被依法暂停或者取消投标资格；
- (11) 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 (12)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 (13) 在最近三年内发生重大监理质量问题（以相关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决定或司法机关出具的有关法律文书为准）；
- (14)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 (15) 法律法规或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格式)

我公司承诺:

在_____招标活动中, 我公司保证做到:

-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招标活动。
-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资助费、宣传费、宴请; 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 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 我公司及参与投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投标单位:(盖单位公章)

公司法人代表:(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